

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国有产权交易网上竞价公告

公告编号:	衡公资产字[2021]021号	标的编号:	CQJY20210721001
项目名称:		原湘D7S062公务用车转让	
标的名称:		原湘D7S062公务用车转让	
产权类型:		资产	
竞价方式:		网上竞价	
一、转让方承诺			
<p>我方现提出申请, 请贵中心将我持有的原湘D7S062公务用车转让通过贵中心网站及相关媒体公开发布信息并组织交易。我方依照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 作如下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次交易标的我方真实合法,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 我方对该标的拥有完全的处置权;</li> <li>2. 我方交易标的的相关行为已履行了相应程序, 经过有效的内部决策, 并获得相关批准;</li> <li>3. 我方所提交的所有材料内容真实、完整、合法、有效,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li> <li>4. 我方在交易过程中, 遵守法律法规规定和产权交易的相关规则, 并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义务;</li> <li>5. 我方保证遵守以上承诺, 如我方发生违规违约行为, 而给交易相关方造成损失的, 我方承诺以我方说定缴纳的竞买保证金等额承担违约责任。竞买保证金不足以弥补上述损失的, 利益受损方可以向我方进行追偿。</li> </ol>			
二、转让方基本情况			
转让方基本情况	转让方名称	衡阳市零陵区人民政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304820062865480	
	注册地(住所)	零陵区板角村	
	企业类型(单位类型)	国家机关-群团组织	
三、产权交易行为批准情况			
产权交易行为批准情况	国资监管机构	衡阳市财政局	
	所属集团或主管部门		
	批准单位名称	衡阳市财政局	
	批准文件名称及文号	《关于同意零陵区人民政府公务用车转让的批复》(常财资[2021]175号)	
四、标的基本情况			
标的信息	标的状态	正在运作	
	品牌(型号)	北京现代牌G66430MY	
	原车牌号码	湘D7S062	
	购置日期	2012年08月06日	
	登记日期	2012年08月06日	
	使用年限(年)	9	
	行驶公里数(km)	207594	
	权证		
	车检至	2021年08月06日	
	发动机号		
资产评估情况	车辆识别代号/车架号	GB149373	
	排量(l)		
	颜色	黑	
	评估标准(备案)机构	衡阳市财政局	
	评估机构	衡阳市麓麓机动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报告编号	麓鉴评字委[2021]第0629A号	
	评估基准日	2021年07月02日	
	资产评估结果	18678元	
五、重要信息披露			
重要信息披露	原湘D7S062行驶证车辆至2021年8月, 保险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0日; 车辆过户及费用由竞得人负责。其他瑕疵由竞得人自行了解, 以现场实物为准。车辆自移交之日起的一切权利、义务关系即发生转移, 从移交之日起的一切安全责任由买受人全部承担。车辆过户相关费用(含补办材料)、更换牌号费用、交强险责任强制保险、车船税、尾气检测、违章等费用如需缴纳的由竞得方承担。		
六、竞价时间安排			
公告起始时间:	2021年09月10日	公告截止时间:	2021年09月26日 10:00
自由报价起始时间	2021年09月10日	自由报价截止时间:	2021年09月26日 10:00
限时竞价起始时间:	2021年09月26日 10:00		
质疑起始时间:	2021年09月10日	质疑截止时间:	2021年09月24日
答疑起始时间:	2021年09月10日	答疑截止时间:	2021年09月24日
保证金缴纳起始时间:	2021年09月10日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2021年09月24日 17:00
七、交易条件与受让方资格条件			
交易条件	起拍价(元)	13075.00	
	保证金(元)	5000.00	
	增价幅度(元)	200.00	
	交易价款支付方式	一次性付清	
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	2021年09月24日 17:00		
受让方资格条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意向受让方为依法注册且有效存续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 应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li> <li>2. 意向受让方为自然人的, 应当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li> <li>3.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li> </ol>		
与交易相关其他条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请竞买人在参与竞买前到现场踏勘标的物详情, 参与竞买, 视同已对标的物详细情况有清晰了解。</li> <li>2. 符合资格的意向买人在本公告期间内将标的物对应的竞买保证金汇入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简称: 交易中心)指定账户。</li> <li>3. 本次交易采取网上竞价的方式确定受让方(竞得人)。</li> <li>4. 竞得人应当在网上竞价活动结束后次日(即2个工作日内), 持《成交通知书》(在线打印)及交易文件中要求的有关资格证明材料到交易中心办理资格审核及签订《成交确认书》。</li> <li>5. 竞得人应在签订《成交确认书》次日(即5个工作日内)与转让方签订《产权交易合同》。</li> <li>6. 竞得人缴纳的竞买保证金全额自动转为相应责任的分次交易价款, 该部分交易价款由交易中心转至《国有产权交易项目交割单》提供的银行账户(无需竞得人另行向交易中心出具授权委托书; 其他竞得人缴纳的保证金不存在不予退还情形的, 在网上竞价交易活动结束后, 交易中心将在5个工作日内全额(不计息)原路退还至竞得人账户。对受让方资格条件有要求需要进行资格审核的交易项目, 竞买保证金退还按《网上竞价须知》约定处理。</li> <li>7. 竞得人在签订《产权交易合同》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交易价款一次性(或按《产权交易合同》约定)汇入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账户。</li> <li>8. 其他未尽事宜详见《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产权交易网上竞价须知》(简称: 《网上竞价须知》)。</li> </ol>		
是否行使优先购买权	否		
八、其他信息			
竞价公告期	自公告之日起不少于10个工作日		
公告期满后如未成交是否继续公告	信息发布终结		
竞买须知	详见《网上竞价须知》。		
发布媒体名称	衡阳市发改委门户网站、湖南衡阳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hongyang.gov.cn)等		
九、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转让方(看货联系人)	董明智	15116810114	
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技术信息科	0734-8846545	
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国有产权交易科(袁先生)	0734-8846516、8846542	
湖南省数字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CA办理由	0734-8846535	
十、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网上竞价须知》、《成交确认书(样本)》、《产权交易合同(样本)》		